

勾連外力禍港 攬炒惡行激公憤

# 長期亂港被唾棄 民主黨正式散檔

亂港多年、惡行連連的民主黨終於壽終正寢，昨日召開特別會員大會，正式表決通過解散及清盤。

在表決程序中，共收到117張贊成票和4張無效果票，沒有反對票。民主黨主席羅健熙在記者會表示，昨日是民主黨召開的最後一次記者會，民主黨運作到昨日為止。

大公報記者 龔學鳴

民主黨今年2月底啟動解散及清盤程序，至4月中召開特別會員大會，正式通過授權中委會跟進解散事宜。民主黨總部會址將在12月31日前清場。

民主黨1994年成立，曾是所謂「泛民」龍頭，但愈來愈不得人心。由曾經表面溫和到公然激進，對於黑暴惡劣行徑，民主黨皆「不割席」，保持沉默，有黨員甚至直接當起黑暴分子。2014年，民主黨數十名黨員公然表明參與違法「佔中」，逐漸與激進派站在同一陣線。2019年修例風波期間，民主黨成員多次涉暴力事件。

## 多名成員參與黑暴

2019年7月1日，暴徒衝擊立法會大樓，多名民主黨立法會議員被指參與和引導暴力的發生，包括民主黨成員許智峯等被拍到在立法會大樓陪着暴徒。2019年7月21日，民主黨成員林卓廷於港鐵元朗站大堂參與暴動，親身到案發現場拱火澆油，令對峙局面惡化。

早前「35+」顛覆國家政權案中，被法官指出是案件首要分子的4人，有3人為民主黨前黨員，其餘多名涉案罪犯也具民主黨背景，凸顯戴耀廷勾連民主黨作為此等圖謀的牽頭羊、罪魁禍首，企圖以癱瘓特區政府、攬炒香港的手段行顛覆之實。

民主黨的誠信問題亦備受批評，成員屢次涉及虛假信息及誤導公眾。民主黨成員林子健2017年誣稱遭國安人員擄走，事後被揭發自編自導，最終被判假案罪成。2020年底，許智峯則以虛假公務外訪為名竄逃至丹麥，被控藐視法庭罪。

民主黨過去多年亦與外國勢力互相勾結。民主黨創黨主席李柱銘及民主黨前主席何俊仁與黎智英、陳方安生長期勾連，有「禍港四人幫」之稱。

## 黎智英密密輸送「黑金」

多年來，黎智英以「捐款」名義向亂港組織及相關人士輸送「黑金」。包括2012至2014年期間，黎透過Mark Simon合共向民主黨、公民黨等九個反對派政治組織及14名人士提供合共4080萬元的政治黑金。2019年修例風波社會動盪期間，黎智英共拋出2000萬元派給「有政治背景的受益人」及「重光團隊」，其中民主黨就獲得500萬元。

## 議席清零 山窮水盡

民主黨長年亂港不得人心，因黨內立法會議員已「清零」，街頭獎券籌款及晚宴籌款亦停辦，民主黨收入劇減，深陷財困。民主黨通過開網店等手段籌款，但其多名黨員爆出斂財後不了了之的醜聞。例如潛逃的許智峯離港前曾聲稱要為案件籌集訴訟費，更籌得逾350萬元，而警方當年調查時亦指出，發現許智峯涉嫌挪用早前透過網上眾籌取得的資金；民主黨成員林卓廷等人發起所謂眾籌，同樣被社會質疑款項用途，有關Facebook專頁亦已無法打開。



民主黨成員支持非法「初選」，最終在各級議會「清零」。



▲民主黨壽終正寢，昨日召開特別會員大會正式表決通過解散及清盤。

大公報記者攝



▲民主黨及泛民禍港劣跡斑斑，當年擾亂立法會秩序，企圖癱瘓議會。

## 勾結「台獨」分子來港「抗爭培訓」

危害  
國安

民主黨過去多年與外國勢力勾結早已不是新聞。2018年，民主黨成立所謂「國際事務委員會」，聲稱要讓國際了解香港的情況，加深與外國領事及商會的聯繫，但實質上是為與外國勢力勾結提供一個「名正言順」的藉口。正是在「國際事務委員會」成立後半年，香港便爆發了修例風波。

民主黨前主席何俊仁曾長時間擔任反中共組織「華人民主書院」創會董事，又曾於2014年非法「佔中」前夕邀請「台獨」分子來港進行所謂「抗爭培訓」，還曾為黎智英支付了10

萬港元的人事擔保。

另一民主黨元老劉慧卿更與一眾外國領事關係千絲萬縷，早於2015年，她便聯同數名反對派議員到訪立法會的歐盟11國駐港領事會面約商談政改。

民主黨前核心人物許智峯雖然已逃離香港並宣稱退黨，但頻繁出席外國聽證會，游說各國放寬所謂港人「救生艇計劃」、要求聯合國派特使監察香港人權狀況等，最終被香港警務處國安處以涉嫌違反「煽動分裂國家、煽動顛覆國家政權、勾結外國或者境外勢力危害國家安全」等罪，以100萬懸紅通緝。

## 屢爆桃色醜聞 黨員召妓案轟動

聲名  
狼藉

民主黨內成員屢爆醜聞，不少涉及色情事件，其中以2004年時任民主黨區議員何偉途及2011年時任民主黨總幹事陳家偉，分別在內地東莞及尖沙咀鳳樓召妓案最廣為人知。

另外，2009年時任民主黨立法會議員甘乃威，亦捲入向女助理求愛不遂而解僱女助理的風波。而「溝女大過天」的民主黨主席羅健熙，2022年7月更被揭發與女助手開房過夜。

現任民主黨中委的莊榮輝同樣劣跡斑斑，2022年12月被揭發召妓，今年8月更被貼追債大字報。



▲民主黨屢爆桃色醜聞，主席羅健熙在大街上與女子親熱，旁若無人。

## 涉工廈內「非法操練」 國安處再拘一女子

【大公報訊】記者馮錫雄報道：警方國安處拘捕一名26歲女子，涉嫌違反《維護國家安全條例》第13條「非法操練」罪，調查顯示該名女子與團夥牽涉在工廈單位內進行非法操練，包括持槍械操練、刀術及格鬥術等，連同該名女子在內，案件至今累計已有十人被拘捕。

警方國安處表示，前日已經落案起訴涉案其中兩名分別24歲及25歲男子，他們被控一項「串謀顛覆國家政權」罪，案件將於今日（15日）上午在西九龍裁判法院提堂。至於剛被捕的一名26歲女子，以及其

餘早前被捕人士獲准保釋候查，下月中旬向警方報到。

### 單位內藏多種武器

警方國安處今年初接獲舉報，有人自去年起於新蒲崗一幢工廈單位內收藏武器，並進行類似軍事形式訓練。警方上周四（11日）晚上突擊搜查單位，拘捕六名20至25歲男子，其中一人當時正向其他人訓示，行動中檢獲五支氣槍，多把仿製短刀、長劍、搏擊用具，以及貶損特區政府字眼物品等；同日，警方在屯門及油麻地拘捕三人，介乎20至22歲，全部人涉嫌干犯「非法操練

罪」，他們分別報稱文員、保安、食店職員等。

另外，警方同時檢獲懷疑爆炸品，調查後發現部分被捕人士，曾經在大埔宏福苑火災後，於屋苑附近出現，警方正在展開調查，不排除有更多人被捕。

《國安條例》第13條「非法操練罪」一旦罪成，最高可判囚七年，若與境外勢力有關，最高可判監十年。

警方提醒市民，「串謀顛覆國家政權」屬嚴重罪行，首次定罪可被判處監禁十年以上有期徒刑，市民切勿以身試法。



▲▲警方國安處日前以涉嫌「非法操練」罪拘捕多人，於新蒲崗一幢工廈單位內檢獲大批武器。

## 民主黨劣跡斑斑(部分)

### 資助暴徒

• 民主黨公器私用，罔顧立法會議員的職責和守則，濫用公帑支援反中亂港分子。2019年9月，民主黨立法會議員在記者會上被問及會否承諾捐出薪津或聘請「手足」時，林卓廷隨即稱「很多議員同事已聘用參與『運動』的手足」，亦用薪津支援很多「朋友」及整場『運動』」。

• 2019年11月18日，有黑暴分子企圖佔據大校園內的暴徒潛逃。羅健熙與另外4人涉嫌在尖沙咀科學館外參與非法集結被控，羅健熙被裁定非法集結罪脫，另外四人罪成。

### 勾結外力

• 2018年，民主黨成立所謂「國際事務委員會」，實質上是為與外國勢力勾結提供一個「名正言順」的藉口。而正是在這個「國際事務委員會」成立後半年，香港便爆發了港版「顏色革命」。

• 2019年5月中旬，民主黨創黨主席李柱銘、涂謹申等竄美，獲時任美國衆議院議長佩洛西、時任國務卿蓬佩奧及白宮國安會亞洲事務高級主任波廷傑等會見。一千人等其後參加所謂「香港問題聽證會」。

### 說話連篇

• 2017年，民主黨成員林子健報稱在砵蘭街被「國安人員」擄走，並遭人在大腿上釘了21口釘書釘。其後被控報假案，控方在庭上播放林當日經過街道閉路電視片段，又指其傷勢可以是自殘，直指林說謊。裁判官裁定林誤導警員罪成，林在事件中「自編自導自演」，判其入獄5個月。

• 身負多宗刑事案的民主黨前立法會議員許智峯，於2020年獲法庭批准在保釋期間赴丹麥公務外訪，惟他抵達後宣布棄保潛逃，更在社交平台發帖承認有意安排虛假的公務外訪。



▲許智峯身負多宗刑事案，於2020年棄保潛逃，更在社交平台發帖承認有意安排虛假的公務外訪。

## 造謠煽動仇恨

### 散播「8·31太子站死人」謊言

民主黨屢被揭發造假劣行。2019年所謂「8·31太子站死人」謠言，當日的暴動行為被造謠成警察殺人事件，民主黨前中委梁翊婷於事件發生後散播謠言，在網上聲稱「太子站死了6個人」、「是警察從後90度拗斷頸致死」、「醫護警察都知」、「發現條料好堅」。

民主黨前立法會議員胡志偉於2020年被控非法煽惑參與未經批准集結罪，12月獲法庭保釋候訊，但不得離港及須交出所有旅遊證件，胡志偉其後被揭發竟然有一本有效的英國國民（海外）護照（BNO）未交給法庭，涉嫌違反法庭保釋條件，隨即被押往西九龍裁判法院提訊。